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克坚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在工作中尽职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现将2019年任职期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 年出席会议的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在董事会召开之前积极详细的了解了整个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为董事会的召开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本人认为，2019年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要求，对重大经营事项做出了合法有效的决策程序，并由独立董事提出专业、独立的意见和建议。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在2019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职期间出席1次董事会会议。在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认真审议后，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

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 董事姓名 | 职务 | 亲自出席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
|------|------|--------|-------------|--------|------|---------------|
| 张克坚 | 独立董事 | 1 | 0 | 0 | 0 | 否 |

- 1、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 2、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 序号 | 发表独立意见时间 |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 意见类型 |
|----|-------------|-----------------|------|
| 1 | 2019年11月13日 |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9年，作为公司的新任独立董事，通过对公司的实地考察及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了沟通后，详细的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同时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尽职尽责的做好独立董事监督和指导的职能。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日常工作情况

本人对需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提前进行了认真的查验，运用专业知识对相关议案审慎地发表了专业意见，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2、信息披露情况

本人积极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认真督导公司对相关事宜进行披露，使公司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2019年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了信息披露工作。

3、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职能力

通过学习，加深了我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并逐步形成了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五、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以上是本人在2019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公司董事会、高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了积极配合和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本人的联系方式：zgj5566@sina.cn

独立董事：_____

张克坚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